

三亚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项目编号：HNBYG2019-122

项目名称：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
洒水降尘服务采购

代理机构：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2
第二部分	技术规范及要求.....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6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五部分	合同.....	45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52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受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委托，对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供应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1. 招标编号： HNBYG2019-122

2. 招标项目及范围

包号： 1个包

2.1、项目名称： 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采购

2.2、项目编号： HNBYG2019-122

2.3、采购内容： 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采购

2.4、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2.5、预算金额：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776008.75 元/年，最高限价为 4776008.75 元/年，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6、服务期限： 三年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3.3、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本项目拒绝联合体投标。

投标时必须提交以上相关证明资料。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发售标书时间： 2019-7-10 00:00:00——2019-7-17 00:00:00。

4.2、发售标书地点：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3、标书售价：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0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8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9-7-19 17:30:00（北京时间）。

5. 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7-31 09:00:00（北京时间）。

5.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三亚市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第3开标室。

5.3、开标时间：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5.4、开标地点：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5.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7-31 09:00:00（北京时间）。

5.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6. 其他

6.1、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

6.2、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6.3、招标文件费用于开标现场缴纳。

6.4、公告期限：2019-7-10 00:00:00——2019-7-17 00:00:00。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地址：三亚市商品街95号

联系人：朱越升

电话：0898-88265006

代理机构：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三亚市解放三路衍宏现代城11A05室

邮政编码：572000

联系人：张彩莲

联系电话：0898-38282988

第二部分 技术规范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

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采购

二、项目标的

序号	道路名称	洒水面积 (m ²)	洒水 次数	经费标准 (元/m ² ·年)	经费总额 (元/年)	备注
1	海榆中线	221101	2	2.5	552752.50	主要道路
2	海榆东线	165604	2	2.5	414010.00	主要道路
3	安游路	105835	2	2.5	264587.50	次要道路
4	海润路	43328	2	2.5	108320.00	主要道路
5	荔枝沟老路	31528	3	3.75	118230.00	主要道路
6	中廖村主路	10395	1	1.25	12993.75	次要道路
7	博后村主路	26850	1	1.25	33562.50	次要道路
8	狗岭路	56118	3	3.75	210442.50	主要道路
9	同心家园路	15430	2	2.5	38575.00	次要道路
10	硕园南路	5837	2	2.5	14592.50	次要道路
11	硕园东路	4172	2	2.5	10430.00	次要道路
12	新鸿港路	15407	2	2.5	38517.50	次要道路
13	干沟路	39066	2	2.5	97665.00	次要道路
14	田独路	130827	2	2.5	327067.50	次要道路
15	绕城高速亚龙湾出口路	37551	2	2.5	93877.50	次要道路
16	报社中西路	9242	2	2.5	23105.00	次要道路
17	报社东路	5272	2	2.5	13180.00	次要道路
18	同济路	4487	2	2.5	11217.50	次要道路
19	万全路	8048	2	2.5	20120.00	次要道路
20	高新路	76733	2	2.5	191832.50	次要道路
21	新兴路	5515	2	2.5	13787.50	次要道路
22	师部农场路	67631	2	2.5	169077.50	次要道路
23	兆龙北路	16701	2	2.5	41752.50	次要道路

24	科技路	5445	2	2.5	13612.50	次要道路
25	黄京路	21182	2	2.5	52955.00	次要道路
26	工业南路	2606	2	2.5	6515.00	次要道路
27	小东海路	18779	2	2.5	46947.50	次要道路
28	鹿岭路	9276	2	2.5	23190.00	次要道路
29	鹿影路	5383	2	2.5	13457.50	次要道路
30	鹿鸣路	11718	2	2.5	29295.00	次要道路
31	椰子园一路	5198	2	2.5	12995.00	次要道路
32	椰子园二路	3495	2	2.5	8737.50	次要道路
33	洲际路	11847	2	2.5	29617.50	次要道路
34	山海湾路	23250	2	2.5	58125.00	次要道路
35	果岭路	15675	2	2.5	39187.50	次要道路
36	落笔洞延伸段	43442	2	2.5	108605.00	主要道路
37	820 县道	83010	2	2.5	207525.00	主要道路
38	一号路	4904	2	2.5	12260.00	次要道路
39	二号路	8272	2	2.5	20680.00	次要道路
40	三号路	6968	2	2.5	17420.00	次要道路
41	五号路	19011	2	2.5	47527.50	次要道路
42	六号路	18583	2	2.5	46457.50	次要道路
43	福海苑三路	8242	2	2.5	20605.00	次要道路
44	棕榈路	33169	2	2.5	82922.50	次要道路
45	榆红南路	6324	2	2.5	15810.00	次要道路
46	榆红北路	6231	2	2.5	15577.50	次要道路
47	大茅西路	14020	2	2.5	35050.00	次要道路
48	规划八路	319	2	2.5	797.50	次要道路
49	规划九路	2035	2	2.5	5087.50	次要道路
50	棕榈滩新增路	13767	2	2.5	34417.50	次要道路
51	半岭大道南段	12099	2	2.5	30247.50	次要道路
52	半岭二路南段	18677	2	2.5	46692.50	次要道路
53	温泉二路	10867	2	2.5	27167.50	次要道路

54	温泉三路	7283	2	2.5	18207.50	次要道路
55	君和君泰环路	12651	2	2.5	31627.50	次要道路
56	双大双山湖路	5231	2	2.5	13077.50	次要道路
57	南新横六路	19704	2	2.5	49260.00	次要道路
58	春光路	12099	2	2.5	30247.50	次要道路
59	春光一路	3718	2	2.5	9295.00	次要道路
60	春光一路横路	6313	2	2.5	15782.50	次要道路
61	春光二路	1128	2	2.5	2820.00	次要道路
62	春光三路	4450	2	2.5	11125.00	次要道路
63	春光四路	3188	2	2.5	7970.00	次要道路
64	春光环路	6152	2	2.5	15380.00	次要道路
65	月川中路	18872	2	2.5	47180.00	次要道路
66	川中一横路	8901	2	2.5	22252.50	次要道路
67	川中二横路	8611	2	2.5	21527.50	次要道路
68	川中三横路	19737	2	2.5	49342.50	次要道路
69	商品街大道	21000	2	2.5	52500.00	次要道路
70	商品街一巷	1650	2	2.5	4125.00	次要道路
71	祥瑞路	19950	2	2.5	49875.00	次要道路
72	临春河一横路	7350	2	2.5	18375.00	次要道路
73	榕根路	18758	2	2.5	46895.00	次要道路
74	祥和路	16088	2	2.5	40220.00	次要道路
75	污水处理厂临海路	12000	2	2.5	30000.00	次要道路
76	污水处理厂中路	15750	2	2.5	39375.00	次要道路
77	污水处理厂一横路	3600	2	2.5	9000.00	次要道路
78	污水处理厂二横路	9000	2	2.5	22500.00	次要道路
79	迎春路	4950	2	2.5	12375.00	次要道路
80	新月路	16200	2	2.5	40500.00	次要道路
81	溪泽南路	5535	2	2.5	13837.50	次要道路
82	丹青路、佳园路	8576	2	2.5	21440.00	次要道路
83	海罗西路	21342	2	2.5	53355.00	次要道路

84	房地产交易市场路	10852	2	2.5	27130.00	次要道路
85	东岸中路	5892	2	2.5	14730.00	次要道路
86	月光路	2200	2	2.5	5500.00	次要道路
合计		1885203			4776008.75	

三、项目内容

86 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作业。

四、项目服务标准和要求

(一) 人员和设备要求

名称	驾驶员（人）	洒水车	监督检查人员	监督检车辆
数量	≥10	≥10	≥5	≥1

(二) 洒水标准和要求

- 1、路面洒水均匀，水量足；护栏、路牙洒水到位。
- 2、主要道路洒水车吨位不能低于 12 吨，次要道路洒水车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车辆吨位。
- 3、主要道路洒水车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30 码，匀速在 12 至 15 码之间；次要道路洒水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20 码，匀速在 10 码至 15 码之间；行人多的路段，洒水车时速应该根据实际情况降低。
- 4、洒水作业要避开上下班高峰时段，作业时要播放提示音乐，及时避让行人。
- 5、洒水车容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
- 6、驾驶员必须具备驾驶资格，按规定着装。
- 7、作业车辆的载重量应与车辆而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
- 8、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禁止超速、闯红灯等行为。

(三) 管理的标准和要求

- 1、中标人要按照要求配备相应服务人员与设备。
- 2、中标人需在本市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完善的管理机构。

3、中标人投入作业的机械设备必须是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标准。环卫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同时必须要满足正常作业需要。

4、中标人须编制《作业实施管理方法》，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作业的措施；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作业实施计划，并按此计划要求按时保质完成。

5、中标人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社会养老、工伤、医疗、失业、计划生育、人身意外等相关社会保险。

6、中标人必须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且穿着统一标识的工作服，中标人的作业车辆要求统一标识。

五、承包期限

该采购项目履行期限为三年，实际合同为一年一签，第二年、第三年合同需待当年经费落实后，且根据中标人履职情况，确定是否续签。如因政府相关的政策性调整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乙双方须无条件终止服务合同且互不赔偿。

六、承包方式

采取全包干的方式，即环卫管养任务包干、经费包干、人员设备包干、作业安全包干的方式实行全承包。中标人按照采购人严格执行“五定二包”要求，做到定时间、定人员、定路段、定任务、定工具、包工作质量、包安全生产，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指导。

七、考核办法及付款方式

（一）考核办法

按照《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环卫市场化监督检查办法》执行。

（二）付款方式

根据每月的明查暗访和月底的综合评分，结合承包合同的相关条款做出付款意见报领导审批，当月的服务费在下一个月 15 日前一次性付清（特殊情况除外）。

八、投标人特殊要求

(一) 投标人必须具有环卫作业许可资质，且实际开展过市政环卫承包服务，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提供相关证明影印件）。

(二) 投标人应具有属于自身固定资产的专用设备设施（提供相关证明影印件）。

(三) 投标人中标后，须在中标合同公示期满后一个月内将本项目所要求的人员、设备设施配置齐全，在本市接受验收合格后，方能签订本项目的承包合同。

(四) 本项目所需的设备设施验收合格备案后，必须保证用于本项目，否则，按照违约处理，并追究相关违约责任。

(五) 本项目拒绝一切投标联合体，且不得分包、转包。否则，按照违约处理，并追究相关违约责任。

九、其他要求

(一) 投标人应提交壹套正本、陆套副本投标文件和壹份密封《唱标表》。

(二)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776008.75 元/年，最高限价为 4776008.75 元/年，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捌万元整（8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须在 2019 年 7 月 31 日 09 : 00 之前款到账为准。

(四)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共设 7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相关类别专家 5 人。

(五)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六) 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网上公告为准。

附件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环卫市场化考核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吉阳区道路清扫保洁力度，充分调动外包保洁企业服务工作的积极性，全面提高吉阳区环境卫生管理水平，根据区委区政府指示精神和近期我所开展“创文巩卫”工作的需要，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吉阳区辖区环卫作业的质量考核。

第三条 吉阳区环卫所为考核主体，组织实施全区环卫作业的考核工作。

第四条 本办法的考核对象为吉阳区环卫服务承包企业。

第五条 吉阳区各环卫服务承包企业要按照我市相关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和条例，遵照合同有关条款，做好环境卫生服务工作，自觉提高承包区域内环境卫生质量。

第二章 考核内容

第六条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环卫服务各个方面，以下具体内容：道路清扫保洁、内河保洁、海域保洁、公厕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环卫设施设备管理、垃圾广告管理、道路机械化清扫、洒水降尘、环卫形象管理、安全生产、其他涉及环卫服务的事项等。

第三章 考核方式

第七条 定期考核，环卫所监督检查部门每月定期对环卫企业进行一次联合检查考核，依据现场考核评分暂行标准按百分制进行打分。

第八条 暗访考核，环卫所监督检查部门每月将组织相关人员分四次以上全面对各公司管理服务的区域进行暗访考核。

第四章 考核标准

第九条 定期考核参照《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道路（区级）保洁服务考核评分表》、《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道路（村级）保洁服务考核评分表》、《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内河保洁服务考核评分表》、《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海域保洁服务考核评分表》、《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公厕保洁服务考核评分表》执行。

第十条 暗访考核参照《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服务暗访及处罚标准（道路）》、《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服务暗访及处罚标准（内河）》、《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服务暗访及处罚标准（海域）》、《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服务暗访及处罚标准（公厕）》执行。

第五章 奖惩办法

第十一条 定期检查评定等级（100分—90分为优，89分—80分为良，79分—70分为差，70分以下为较差）。分数评为“优”的100%拨付服务费；“良”的按90%支付服务费；“差”的按70%支付服务费；“较差”的按50%支付服务费。连续三个月被评为差的或连续二个月被评为较差的环卫所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

第十二条 在暗访检查中发现存在较为突出的问题，将视为服务管理不到位、未完成工作任务，按照第十条标准进行处罚。

第十三条 服务表现较好的企业，将每季度上报上级部门给予相关奖励。

第六章 情况通报

第十四条 每次定期检查、暗访结束后将汇总的检查情况和扣除金额情况在内部微信工作平台《吉阳区环卫督查通报工作群》上进行通报。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未尽事项，多方协调解决。如本办法和相关法律法规有所冲突，以法律为准绳协调解决。

第十七条 本办法从2018年6月1日起实施。

附件：

1.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服务暗访及处罚标准（道路洒水降尘）》
2. 《三亚市吉阳区道路洒水降尘服务考核评分表》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2018年5月22日

三亚市吉阳区环卫外包企业服务暗访及处罚标准（道路洒水降尘）

序号	检查项目	处罚标准	备注
1	形象管理	在岗期间不穿工作服的，处以 100-200 元罚款(单件罚 100 元；全套罚 200 元)。	
		不持证上岗的，处以 100-200 元罚款。	
		不遵守交通规则，处以 500 元罚款。	
2	作业管理	路面洒水不均匀、水量不足，护栏、路牙洒水不到位，视情节轻重处以 1000-2000 元罚款。	
		主要道路洒水车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30 码，匀速在 12 至 15 码之间。次要道路洒水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20 码，匀速在 10 码至 15 码之间。不遵守规定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1000-2000 元罚款。	
		洒水作业要避开上下班高峰时段，作业时要播放提示音乐，及时避让行人。未能达到要求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1000-2000 元罚款。	
		洒水车容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未能达到要求的，视情节轻重每处 500-1000 元罚款。	
		洒水频次要严格按照合同规定进行。未能达到要求的，视情节轻重每处罚款 5000-10000 元。	
		洒水作业要进行台账记录，每月备查。未能达到要求的，视情节轻重每次处罚 1000-2000 元。	
3	舆情处理	被市民、游客投诉或举报，经核实原因后视情节轻重处以 1000-10000 元罚款。	
		被网络、新闻媒体曝光的，视情况轻重处以 5000-30000 元罚款。	
		被市、区级相关单位曝光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5000-20000 元罚款。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解除承包合同。	
		被市、区级相关单位通报督办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10000-20000 元罚款。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解除承包合同。	
		被市、省级领导点名批评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20000-40000 元处罚。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解除承包合同。	

	在市、省级检查中，出现较大卫生问题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30000-60000 元罚款。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解除承包合同。	
	被国家级、省级督察组通报督办的，视情节轻重处以 40000-80000 元罚款。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解除承包合同。	
	在国家级检查中，出现较大卫生问题的，视情况轻重处以 60000-100000 元罚款；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解除承包合同。	

三亚市吉阳区道路洒水降尘服务考核评分表

考评日期： 年 月 日

考评项目（值比）	分值	考评内容（作业要求）	满分	得分	备注
日常洒水质量	100	1. 路面洒水均匀、水量足，护栏、路牙洒水到位。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20		
		2. 主要道路洒水车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30 码，匀速在 12 至 15 码之间。次要道路洒水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20 码，匀速在 10 码至 15 码之间。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20		
		3. 洒水作业要避开上下班高峰时段，作业时要播放提示音乐，及时避让行人。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2.5 分，扣完为止。	10		
		4. 洒水车容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2.5 分，扣完为止。	5		
		5. 驾驶员必须具备驾驶资格，按规定着装。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2.5 分，扣完为止。	5		
		6. 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禁止超速、闯红灯等行为。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10		
		7. 洒水频次要严格按照合同规定进行。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10 分，扣完为止。	20		
		8. 洒水作业要进行台账记录，每月备查。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10		
合计	100				

说明：按百分制打分，优（100 分—90 分），良（89 分—80 分），差（79 分—70 分），较差（70 分以下）。

考核检查单位：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

被考核单位：

考核单位负责人：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

考核时间：201 年 月 日

考核意见：经考核，_____公司在该项目的服务质量_____，同意按照合同价格_____ %支付服务价款。

分管副所长意见：_____（签名）：

所长意见：_____（签名）：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说明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二) 定义

1、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采购代理机构—指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3、投标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评选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得分最高、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投标人。

5、货物—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及有关技术资料。

6、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其他相关的义务。

(三)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四)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将视为无效投标。

(五)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澄清或者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投标截止日期至少 15 日前,以发布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4、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依法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变更的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以发布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1、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现场考察,不召开答疑会。

2、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二、法律责任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二)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四)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五)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六)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规定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一)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1、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中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对于使用了其他文字而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的投标,

引起对投标人不利后果的，由投标人对不利后果负责。

（二）现场递交的文件

1、唱标信封（一份）

1.1 《唱标表》（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份数）

2.1 投标文件封面和目录；

2.2 报价部分（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3 商务响应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4 技术响应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2.5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三）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必须胶装成册，按要求密封且书写标记，以方便阅读。

2、**《投标文件》应按要求密封完整，《唱标表》必须按要求单独密封提交，未按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和《唱标表》的，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报价

1、《唱标表》中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2、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须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公户汇出，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账为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指定账户：

户 名：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账 号：4605010051360000080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三亚市分行

2、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3、未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4、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5、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1 开标以后、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5.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

5.3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5.4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5.5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按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六）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开标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2、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密封

1、投标文件正本均须打印或印刷，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制。投标文件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

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的每页文件右下角均要求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亲自签署（签字内容为姓名、姓氏或姓氏首字母），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加盖骑缝章。

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4、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在密封条上标明“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之前不得启封”或“密封条”字样，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件标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包次）、投标人名称及“投标文件”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唱标表》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唱标表》单独密封，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在密封条上标明“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之前不得启封”或“密封条”字样，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件上须标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包次）、投标人名称及“唱标表”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九）投标文件响应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十）价格优惠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

报价。

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情况一种以上情形者，**不重复享受本项优惠**。均按一次折扣（6%）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1、小微企业

1.1 小微企业（供应商）：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为：

1.2.1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2.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监狱企业

2.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1 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格式）。

3.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价格优惠。

（十一）分包、转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投标无效

- (一)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 (六)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
- (七) 投标文件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八)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投标人串通投标是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九) 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投标。
- (十) 未经财政部门核准，提供进口产品的。
- (十一) 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十二)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十三)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十四)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十五)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十六) 参加开标的投标代表未取得投标法定代表人授权或被授权人未出具有效身份证明。

(十七)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给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开标和评标

(一) 开标

1、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

2、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

2.1 送达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投标时，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现场投标者除外）签到。

2.2 投标文件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送至开标地点。未密封或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未准时参加开标仪式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3、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4、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二）评标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1.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3.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 评审，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评审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3.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3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4 保密性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3.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中标候选人；

3.6 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法独立评标，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4、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7、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七、中标人的确定及供货合同的签订

（一）中标人的确定

1、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由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中标结果查询网站：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三）悔标责任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四）合同的签订说明

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评审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中标候选人中标并与之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中标的候选中标人均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弃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加重新招标。

4、中标人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5、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中标人的中标价格高于违约人中标价格的高出部分。

6、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8、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9、政府采购当事人违反本办法规定，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五）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须将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中标人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合同内容，否则其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履约保证金将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所有义务后，由**采购人**凭履约保证金收款收据在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八、质疑、投诉

（一）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供应商必须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出质疑，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未按规定提交的质疑不予受理。

（二）投诉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九、其他事项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一次性收取三年（单年代理费金额*3）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按照下表执行。中标人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招标代理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	收费标准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投标单位名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 (招标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身份证为新版身份证，必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复印件。

(二) 唱 标 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采购人：

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年）	备注
1		小写：	请注明是否享受价格优惠，附件证明
		大写：	
服务期限：_____年_____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备注：该表须一式两份，一份编制于投标文件报价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用于开标时唱标。此表内容不可更改，必须如实完整填写。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	备注
1						
2						
3						
4						
...						
合计						

备注:

1、投标人必须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唱标表”总价相等。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商务响应文件

(一) 投标书

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贵公司_____（招标项目名称和编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决定参加投标。

1、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提供的《唱标表》中报价为完成该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2、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公司认可并同意提供贵公司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愿意履行自己在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5、我公司认可并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6、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90天。

7、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公司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公司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我公司承诺：如果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贵公司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10、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电请与下列地址联系：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资格申明信

致: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 [项目编号
为: _____],我方愿意参与投标。

我方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是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投标人: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文件有效期				
3	投标文件份数				
4	投标保证金				
5	服务期限				

注：1. 供应商必须按上表格式把招标项目的全部商务条款列入此表。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 响应：投标应答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正偏离：投标应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投标应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投标人简介

1、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等复印件（或已办理三证合一手续的投标人，须提供三证合一证件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近期社保金缴费凭证复印件；

（4）近期纳税证明复印件；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2、投标人简介（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投标人概况、管理组织机构、经营情况、企业信誉、人员状况等；

3、招标文件规定的或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投标保证金

致: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的招标活动,于_____年___月___日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元。交纳方式为银行转帐。

附:缴纳投标保证金凭证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六)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 （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

（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七）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八）信用查询记录

根据财库（2016）2017/4/17125号文的规定，各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查询时间必须为报名后、开标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站截图）；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九）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如为小微企业，需在《唱标表》备注栏中注明，且在唱标信封中附小微企业声明，否则其投标报价不做优惠折算。此格式仅适用于满足小微企业情况使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在《唱标表》备注栏中注明，且在唱标信封中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其投标报价不做优惠折算。此格式仅适用于满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情况使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技术响应文件

(一) 技术标准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技术标准及要求		响应/正偏离/ 负偏离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2					
3					
4					
5					
.					
n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列入此表。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 响应：投标应答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正偏离：投标应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投标应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 服务计划

(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三)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第五部分 合同

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 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承包 (合同样本)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2019 年__月__日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三亚市吉阳区主次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服务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2.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3. 中标通知书。

第三条 承包项目

序号	道路名称	洒水面积 (m ²)	洒水 次数	单价 (元/m ² ·年)	总额 (元/年)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						

第二章 承包内容

第四条 道路机械化洒水降尘

第三章 承包服务标准和要求

第五条 人员、设备标准和要求

名称	驾驶员（人）	洒水车	监督检查人员	监督检车辆
数量				

第六条 洒水标准和要求

6.1 路面洒水均匀，水量足；护栏、路牙洒水到位。

6.2 主要道路洒水车吨位不要低于 12 吨，次要道路洒水车可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车辆吨位。

6.3 主要道路洒水车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30 码，匀速在 12 至 15 码之间；次要道路洒水作业时速不能超过 20 码，匀速在 10 码至 15 码之间；行人多的路段，洒水车时速应该根据实际情况降低。

6.4 洒水作业要避开上下班高峰时段，作业时要播放提示音乐，及时避让行人。

6.5 洒水车容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

6.6 驾驶员必须具备驾驶资格，按规定着装。

6.7 作业车辆的载重量应与车辆而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

6.8 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禁止超速、闯红灯等行为。

第七条 管理的标准和要求

7.1 乙方要按照要求配备相应服务人员与设备。

7.2 乙方需在本市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完善的管理机构。

7.3 乙方投入作业的机械设备必须是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标准。环卫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同时必须要满足正常作业需要。

7.4 乙方须编制《作业实施管理方法》，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作业的措施；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作业实施计划，并按此计划要求按时保质完成。

7.5 乙方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社会养老、工伤、医疗、失业、计划生育、人身意外等相关社会保险。

7.6 乙方必须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且穿着统一标识的工作服，中标人的作业车辆要求统一标识。

第四章 承包期限

第八条 承包期限：为___年。合同每年一签。第一年服务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第二年，第三年的承包服务合同在经费落实的情况下，根据中标人履职情况，确定是否续签。如因政府相关的政策性调整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乙双方须无条件终止服务合同且互不赔偿。

第五章 承包经费

第九条 本合同承包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年），按承包期平均，每月承包金额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月）。

第十条 采取全包干的方式，即管环卫养任务包干、经费包干、人员设备包干、作业安全包干的方式实行全承包。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严格执行“五定二包”要求，做到定时间、定人员、定路段、定任务、定工具、包工作质量、包安全生产，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指导。

第六章 双方权利义务

第十一条 甲方权利义务

11.1 在承包期内，甲方必须在每月的 15 日前，将上月应交乙方的实额应发承包款汇到乙方指定的银行帐号（遇法定公休节假日顺延）。若无按时按额汇交，应交应付款 5%的滞纳金。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应付款金额相对应的符合甲方要求和税务部门标准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11.2 甲方及其上级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和环卫专业管理部门有权组织对乙方作业质量、文明、安全作业情况进行的定期检查考评，有权查阅、复制承包项目的有关文件和资料以及进入现场开展检查，但不得干扰乙方的正常作业。甲方应将每月检查考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检查考评结果作为每月发放给乙方承包费用的依据。

11.3 因乙方经营管理不善，发生重大质量或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或乙方擅自停业歇业，严重影响社会公共利益，或乙方作业过程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其他重大、紧急可能危及公共安全行为的，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决定由甲方或指派他人临时接管乙方的承包项目。乙方必须赔偿因自己的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事故处理后是否恢复履行合同另议。

11.4 甲方有权协同劳动监察部门对乙方用工情况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招标要求保障作业人员的福利待遇。甲方不承担任何由于乙方未办理员工劳动关系由此而产生的纠纷等责任。

11.5 遇重大活动或检查突击任务需要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做好重点保洁保障工作。

11.6 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解决在承包期内出现的相关问题。

第十二条 乙方权利义务

12.1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应在 15 天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金额 3 %）。履约保证金支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账户（户名：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开户行：工商银行河西支行；账户：2201029009026402411）。当乙方未充分完全履行合同约定，导致甲方利益受损，甲方可无条件予以扣除。

12.2 乙方必须依照本合同规定的作业形式、作业质量标准及行业有关作业规范、作业质量标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所承包作业项目范围、承包事项的工作。

12.3 乙方及其雇用的员工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村规民约，如果乙方及其所雇用的工人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所造成的后果由其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12.4 乙方必须根据国家、省、地方和本市环卫行政主管部门、环卫专业管理部门颁布的各项环卫作业规范、安全规范、质量标准建立自身的运营管理机制和质量检查机制、实行自查自纠，并定期向环卫专业管理部门通报执行合同情况；若出现严重的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在采取措施补救的同时，当日应向甲方及其市环卫专业管理部门报告；若出现紧急事故，应在 5 小时内报告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12.5 乙方必须按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规定与企业员工确立合法的劳资关系，签

订用工劳务合同，为企业员工办理养老、医疗等基本社会保险，并为作业人员办理有关工伤人身意外保险手续。若员工发生事故，必须按有关规定处理，一切经济损失和各项费用由乙方自理。

12.6 乙方须按时支付作业人员工资，不得以压低用工人员工资或加大用工人员工作量以提高企业利润。

12.7 乙方有义务参加甲方通知的相关作业会议，通报作业情况，完善作业措施，提高作业水平。

12.8 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及其各级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和环卫专业管理部门及劳动监察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根据需要提供相关的检查文件和资料，以及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乙方不得阻扰检查人员的检查工作。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的突击任务，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若不服从安排，甲方可将其作为不良记录上报环卫主管部门处理，达三次以上的，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12.9 乙方必须对企业员工进行道德教育和工作培训。教育职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环卫作业操作规程。作业人员应经环卫专业培训后方可上岗作业。

12.10 承包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在乙方无不良作业记录的情况下，通过公开招标，乙方有相应的优先权。

12.11 乙方有权对甲方人员在检查考评乙方作业质量过程中的违规行为向甲方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环卫行政主管部门举报。

12.1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所承包的合同转变给他人，或肢解分包给他人。

第七章 质量考评

第十三条 按照《三亚市吉阳区环卫所环卫市场化监督检查办法》执行。

第八章 付款方式

第十四条 甲方根据每月的明查暗访和月底的综合评分，结合承包合同的相关条款做出付款意见报领导审批，批准后付款。

第九章 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乙方借保洁名义破坏生态环境之实的，经查实的甲方将没收履约保证

金，并有权取消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十六条 乙方隐瞒不报及导致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的，依据情节严重程度，甲方在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后，有权临时接管乙方承包的项目，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七条 如由于乙方的原因不办理或无法取得服务许可，导致乙方不能从事环卫作业项目服务的，甲方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取消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十八条 乙方将承包的合同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取消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提前终止合同的，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经济赔偿。

第十章 合同的中断与终止

第二十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政府相关环卫政策调整（如推动环卫一体化 PPP 运作等）导致本合同无法执行，本合同无条件终止，甲乙双方无条件服从。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政府政策调整除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三条 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甲方委托承包事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二十五条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招标公司一份、

财政局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招投标公司：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 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2#	N#
1	投标人的资格	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2	投标文件递交	一份正本，六份副本			
3	投标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未超出预算(最高限价)			
5	信用记录	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结论					
备注：经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审查，投标人数量须不少于三家，否则项目招标失败。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2#	N#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 90 天			
2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无《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描述之情形			
4	其他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结论					
备注：经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人数量须不少于三家，否则项目招标失败。					

说明：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本项目实行“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为“√、通过”的，结论方为“合格”。
-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投标人被淘汰。

（二）评分标准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 10 分，商务技术 90 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一、价格评分（10 分）

（一）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10%×100 分。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二）价格优惠资格说明

投标人为政府扶持特殊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者，投标人同时满足一种以上情形者，均按一次折扣（6%）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人满足此规定的，在唱标信封中，附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且在《唱标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不享受价格优惠。

二、商务评分（15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本地化服务能力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公司、分公司或办事处（以工商注册资料为准）者得 4 分，设有固定服务机构（以租售房协议为准）者得 2 分，否则得 0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分
2	业绩	2017 年至今，投标人具有市政环卫业绩，每提供一宗者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	9 分
3	投标文件规范性	1、投标文件编制排版有序，装订整齐，响应内容完整无缺项的，得 1 分，不符合要求的得 0 分	1 分
		2、投标文件编制有目录索引，索引页码准确简便，编示页码且页码连续的，得 1 分，不符合要求的得 0 分	1 分

三、技术部分（75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招标需求理解程度	<p>根据投标人对招标需求的理解和把握以及对服务区域的熟悉程度进行比较赋分，0-5分：</p> <p>A. 对招标需求及服务区域了解全面，思路清晰，贴近实际情况，可以据此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满足项目实际需要；4-5分</p> <p>B. 对招标需求及服务区域基本了解，实用性一般；2-3分</p> <p>C. 对招标需求及服务区域不了解；1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5分
2	洒水降尘作业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洒水降尘作业实施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8分：</p> <p>A. 洒水降尘作业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12.1-18分</p> <p>B. 洒水降尘作业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4.1-12分</p> <p>C. 洒水降尘作业实施方案不合理；0.1-4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8分
3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环卫质量考核实施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2分：</p> <p>A.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8.1-12分</p> <p>B.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4.1-8分</p> <p>C. 质量考核实施方案不合理；0.1-4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2分

4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保障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5分：</p> <p>A.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10.1-15分</p> <p>B.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4.1-10分</p> <p>C. 安全生产保障方案不合理；0.1-4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5分
5	应急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进行比较赋分，0-15分：</p> <p>A. 应急保障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10.1-15分</p> <p>B. 应急保障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4.1-10分</p> <p>C. 应急保障方案不合理；0.1-4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5分
6	内部管理制度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内部管理制度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7.1-10分</p> <p>B. 内部管理制度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3.1-7分</p> <p>C. 内部管理制度不合理；0.1-3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